

# 超 Young 短影音創作競賽

一律採線上報名



報名 QR CODE

主辦單位：教務處招生服務中心

聯絡人：賴怡欣（分機 4032）

# 朝陽科技大學 Instagram 短影音創作競賽活動簡章

## 一、活動名稱

超 Young 短影音創作競賽

## 二、活動主旨

因應本校新生問卷調查分析，透過電子媒體媒介認識本校占多數，為提昇本校能見度並達到宣傳效果，以年輕世代喜愛的社群媒體 Instagram 為平台舉辦短影音比賽，影片時長 90 秒以內，以本校優勢及貼近學生議題為宣傳主題，發揮個人創意，藉由製作多元的影音內容，增加本校的能見度。

## 三、參賽資格

具本校學籍的在學學生、教職員工之個人或團體，產出之創新構想的短影音，可重複報名且不限參賽作品件數。歡迎跨系所組隊報名，惟團體組隊人數須在 5 人(含指導老師)以下。

## 四、徵件主題

影片內容以介紹朝陽優勢、就學經驗為主軸，在影片中提供有關入學的經驗分享相關資訊等。

## 五、收件日期

**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1 月 17 日 (星期五) 下午 5:00 前**，至報名網址報名，並繳交影片作品至行政大樓五樓招生服務中心，逾期恕不受理。※如有疑問請洽分機 4032 賴小姐。


## 六、活動時程

說明	日期	說明
報名截止日	114 年 1 月 17 日 (星期五)	至報名網址報名，並繳交影片作品至行政大樓五樓招生服務中心，逾期恕不受理。
審查時間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3 月上旬	
獲獎公佈	114 年 3 月中旬	獲獎名單將公告於本校首頁最新消息，並另以信件、簡訊或電話通知得獎人。

## 七、繳交方式

### 一律採取線上報名

- 第一步驟：<https://s.cyut.edu.tw/aH7tEQ1N5>
- 第二步驟：準備**必要文件(影片)**，並以下列方式命名。
- 例如：影片\_休閒 1A\_王小明\_我愛朝陽
- 第三步驟：請攜帶隨身碟，至行政大樓五樓招生服務中心繳交影片作品。

繳交項目	規格	命名方式
影片	<p>請提供 IG Reels 的最佳尺寸建議為 1080 x 1920 像素，長寬比為 9：16</p> <p>MP4 或 MOV 格式</p> <p>建議輸出 H.264 壓縮格式</p> <p>檔案檔案大小上限 4 GB</p> 	影片_休閒 1A_王小明_我愛朝陽
附件 1- 智慧財產聲明書及個資蒐集告知函	請至行政大樓五樓招生服務中心領取紙本資料並簽名。	
<p>★備註 1：<a href="#">檔案命名請標註清楚。</a></p> <p>★備註 2：若投稿多件作品，則每件作品須有一份上述繳交完整內容，不得合併。</p>		

## 八、獎項內容

金獎	銀獎	銅獎	優選
1 名 7-11\$3,000 商品卷 及獎狀乙紙	2 名 7-11\$2,000 及商品卷 獎狀乙紙	3 名 7-11NT\$1,000 及商品卷 獎狀乙紙	10 名 獎狀乙紙及 文青小禮物
備註：主辦單位有權保留獎項從缺與增加之權利。			

## 九、評分辦法

依下列標準辦理評選：

- (一)主題符合性：以宣傳朝陽優勢為主題，確認影片內容是否與主題相符。
- (二)創新及獨特性：評估參賽影片的創意程度和獨特性，需能夠吸引受眾的目光。

(三)內容吸引力：評估影片訊息傳達的清晰度、影片的流暢度，影片內容能夠吸引受眾的注意力並產生影響力。

(四)評分表：邀請3至5名校外相關專業領域之人士擔任評選。

項目	說明	比重	總計
主題相符	確認影片內容與主題是否相符	30%	100%
創意及獨特	創意能夠吸引受眾的目光。	30%	
內容吸引力	影片的清晰度、影片的流暢度，能夠吸引受眾的注意力。	40%	

### 九、注意事項

- (一) 競賽以主辦單位時間為準，請自行留意校內公告或聯絡信箱。
- (二) 參賽團隊成員經報名後不能進行更改。
- (三) 參賽作品須於公告時間內送達並完成項目繳交，除有不可抗拒之因素須於截止日前與主辦單位討論外，其餘逾期者恕不收件。
- (四) 團體報名代表者與成員間的權利義務關係：以團隊名義報名的參賽者，必須在正式的報名書上，指定授權代表人一人，註明團體代表人的詳細資料，並且有權代表該團體負責競賽聯繫、獲獎等相關權利義務之事宜，獲獎時由授權代表人領取。
- (五) 團體報名的所有成員和代表者，請自行分配團體內部的各項權責歸屬，若有任何爭執疑問之處(如獎金領取方式與分配)應自行處理，本單位不涉入爭議並保持中立。參賽獎金扣稅將依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獎金於競賽結束後依學校核銷程序發放。
- (六) 所完成之著作，其著作財產權於著作完成時，屬參賽者所有；參賽者如為多人組成之合作團隊，為免日後發生爭議，其著作權之交易、成員間之關係(委託或授權)等事項，需由成員間自行釐清權責。
- (七) 參賽之智慧財產權歸屬參賽團隊，惟參賽者須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用於推廣開放資料之非營利目的。
- (八) 參賽團隊同意將其為參加本競賽所提供之影音及其他資料，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以不限區域、時間、次數及非營利之方式使用(包括但不限於印刷、展示、宣傳、報導、出版或公開)，或再授權第三人使用，並同意主辦單位得改作、重製或編輯及行使其他著作權法上著作財產權人所得享有之一切權利於相關行銷媒體，且主辦單位均不另予通知參賽團隊。
- (九) 獲獎名單公告於「朝陽科技大學首頁最新消息」，並以電話通知得獎人；未獲獎作品恕不另行通知。

(十) 獎項由評審視參加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加名額」辦理。

(十一) 參選繳交之相關資料，均不退件，請自行備份。

(十二) 參賽者因參與本競賽所產生之相關費用，均由參賽者自行負擔。

(十三) 完成送件程序後，主辦單位恕不接受參賽者任何形式之修改。

(十四) 朝陽科技大學為辦理超 young 短影音競賽之目的，需蒐集您的系所班級、學號、姓名、連絡電話、電子郵件及老師姓名等個人資料(辨識類：C001 辨識個人者、C051 學校紀錄)，以在此競賽活動期間進行參賽者報名管理、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成績公告(如：獎項、姓名及班級)刊登於「朝陽科技大學首頁最新消息」及獲獎後等相關行政作業之用，如有欄位未填寫，則可能對報名活動有所影響。如欲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教務處招生服務中心(04)2332-3000#4032。

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參賽辦法的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補充、修正後公佈。